

河北涿州市东城坊镇政法委书记宋晓彬等人的罪恶簿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1999年7月20日中共疯狂迫害法轮功以来，河北省涿州市东城坊镇中共政府官员宋晓彬、柴玉桥、褚春水、王会启、何雪健、王增军等人残酷迫害当地法轮功学员，对法轮功学员采取毒打电击、刑讯逼供、强暴侮辱、绑架抄家、勒索钱财、非法关押等手段进行迫害，致使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致伤，造成法轮功学员妻离子散，家破人亡。

下面是涿州市东城坊镇法轮功学员遭迫害事实简述：

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

◎郭旺，男，去世时年龄63岁，涿州市东城坊镇窑上村法轮功学员。2004年12月13日，涿州市东城坊镇政法委书记宋晓彬，“610”主任柴玉桥、派出所所长褚春水等7、8个人，4、5辆车，将郭旺绑架到东城坊派出所，所长褚春水把郭旺的帽子揪下来，左右抽脸二十几下。并逼他写保证书，勒索2000元，才放他回家。2005年4月28日，恶警再次从门上翻入郭旺家，从那天起，郭旺精神受到很大刺激，神志不清，甚至炼功动作都想不起来，郭旺在殴打、恐吓之下，四天后，于2005年5月3日含冤离世，终年63岁。

◎刘宝智，男，70多岁，涿州市华北铝厂法轮功学员（原籍涿州市东城镇马踏营村）。2001年9月17日，涿州市国保大队和易县公安局联合出动企图对刘宝智进行绑架，刘宝智安然走脱，被迫流离失6年。涿州国保大队和东城坊镇派出所经常去他家骚扰，邪恶找不到他，成群的恶警对他的儿子进行电击，殴打，儿子被打的动不了。每到“敏感日”，一群恶警总要到他儿子家乱折腾一通，一会把这

个弄到派出所去，一会把这个弄到大队去。经常夜闯门宅，破门而入，七、八个便衣，半夜跃墙入宅，并逼迫家属交出宿舍楼房产证拍卖交罚款。发布通缉令，贴到火车站等公共场所，说谁要举报了法轮功痴迷者某某某赏钱5000元。扣发退休金五万五千元。

2014年2月25日晚，涿州公安出动大量警力将刘宝智在涿州市太平庄村租住处绑架。抄走大量大法资料等，还有十万元以上的现金。刘宝智当天被放回，多年颠沛流离的生活，加上邪恶的威逼、恐吓，刘宝智回家不久便含冤离世。

遭绑架折磨的法轮功学员

◎刘季芝，女，52岁，涿州市东城坊镇西疃村法轮功学员。2005年11月24日晚八点多，六、七个警察突然翻墙闯入刘季芝家，将她及同村的五名法轮功学员绑架到涿州市东城坊镇派出所。警察问刘季芝：村里有多少人炼法轮功？她回答说：“不知道。”警察闻声立即扑上来反复毒打。让刘双腿下蹲，两手平行前伸，然后用电棍和胶皮棒对刘季芝猛打。经过反复这样的折磨，刘的臀部、腿部和身上多处受到严重外伤。晚上11点多，恶警何雪建（21岁）把刘季芝叫到屋里，让她两腿蹲下，两手前伸，用橡胶棒使劲打她，臀部被打得青紫。25日下午，恶警何雪健把刘季芝带到一间屋里，里面有两张床，一张床上歪躺着一个三十多岁的警察（王增军），当时屋里还有“610”综治办的王会启。何雪健把刘季芝带进屋就劈头盖脸的暴打，并将刘季芝按倒在床上，撩开她的衣服用电棍电击她的乳房。王会启一直在场瞅着，还恶狠狠地说：“揍她，使劲揍她！”他看何雪健扒她裤子才出去。何雪健

把已经被打得没有任何反抗能力的刘季芝强暴。过程中，同屋的警察王增军一直在床上躺着，没有任何阻止行为。同村的法轮功学员韩玉芝（42岁）也被何雪健强暴。后来刘季芝和韩玉芝不知去向，东城坊镇政法委书记宋晓彬、综治办主任柴玉桥、西疃村支书杨顺，成立了三人组，他们跟踪、恐吓、监控受害者家属。当时的派出所所长是褚春水。恶警何雪健因强奸两名女法轮功学员被判刑八年。

◎郭才，男，60岁左右，涿州市东城坊镇窑上村法轮功学员，妻子王绪兰也是法轮功学员。2001年12月27日，涿州市国保大队杨玉刚和东城坊镇政法委书记王魏等四人开车闯到郭才家非法搜查，将所有大法书籍和磁带都抄走。王魏使劲打郭才两耳光，并把王绪兰绑架上车。恶警勒索5000元现金，8天后将王绪兰放回。

◎刘书汉，男，70多岁，涿州市东城坊镇马踏营村法轮功学员。2002年9月25日，被“610”、东城坊派出所恶警绑架，拷问打骂，非法拘留十天，勒索12000元。

◎汪贺林，男，60多岁，涿州市东城坊镇西疃村法轮功学员。2005年11月24日，汪贺林是与刘季芝和韩玉芝同时被绑架关押迫害的几名法轮功学员之一。2006年5月20日上午八点多，东城坊镇政府综治办的王会启和一个姓郑的来到西疃村，找到汪贺林家。当时汪贺林正在家里伺候摔断右腿17天的70多岁的老母亲。将汪贺林绑架到南马洗脑班，非法关押13天。◇



一场火灾看到大法修炼人的好

【明慧网】我是现居四川的法轮功学员，我将我居住地（重庆市）的一位邻居法轮功学员和她一家人的真实故事，以及我家出租房发生一场大火火灾后的处理经过写出来，就是想告诉大家：法轮大法好。

修大法 邻居家受益

2018年1月的一天，住在楼下年近七十岁的老人在发大法真相资料时，被一个为了一千元举报费的人举报了，随即警察将她绑架到镇派出所，抄了她的家，还把她老伴也弄去派出所签保证书，并威胁他监管妻子不许她讲真相。

这位老年法轮功学员是带着三个儿子从四川边远农村来到重庆丈夫的工作单位，住在我的楼下。原来她骨瘦如柴、面黄肌瘦，三伏天都穿着棉衣戴着帽子，容貌远比同龄人苍老。有人取笑她丈夫说：你把你妈接来了啊。那时她丈夫的工资全用在给她治病上了。三个儿子都只有中小学文化。

后来单位有炼法轮功的人叫她学炼法轮功，并告诉她，法轮大法是教人按“真、善、忍”做好人的佛家高德大法。祛病健身有奇效，不收一分钱义务教功。从此她走入法轮功修炼，并能通读《转法轮》（法轮功指导修炼的主要书籍）。有空就听大法师父的讲法录音。在修炼中，疾病不知不觉小时，身体健康。同时她全家人也知道了法轮大法好，大法教人向善做好人。三个儿子得福报有了好的工作、安了幸福的家。她大儿媳从连馒头都不会做，学会了做各种小吃，在外地开店诚信经营，在老家早买上了住房，据说还要买别墅了。这次老人被迫害后，家人没有责怪抱怨她。

邻居的善行

我原住地的房子一直在出租。2018年3月份，我突然接到原单位打来的电话，说出租的房子发生了火灾，叫我马上回去处理。我和儿子回去一看，大火把家里烧了一个精光，还波及左邻右舍。其中楼

下邻居法轮功学员损失尤为严重。因为消防队灭火时，高压水不可避免的冲进了她家，屋里所有的东西包括衣柜里的棉被、衣服全部湿透，老房子的墙及里面的电路也被水泡透，家里的积水淹过脚背。物品损失和维修费至少要七、八千。

我们询问她如何赔偿时，她和丈夫异口同声的说：“我们决不会让你们花一分钱，你们遭受火灾损失巨大，为你们承受这点损失是应该做的。我们是邻居，帮不了什么大忙，墙壁湿了会干的，线路坏了先用蜡烛。你们快去处理其它事情吧。”边说边往外推我们。

炼功人做事考虑别人

一场大火，把我房子的家具、家电、家装、所有物品都烧没了；还烧坏了我们这个单元公用的电气设施和水管。出租合同里写的清清楚楚：出租期间发生的事由租户负责。消防部门的人做了鉴定。单位的人说：应该是租客出门忘记关电器造成的，不要垫一分钱，让对方如数赔偿，不赔就告上法庭。

可我们是炼功人，师父教导我们：“你们今后做事就是要先想到别人，修成无私无我，先他后我的正觉”（法轮功书籍《精進要旨》〈佛性无漏〉）。

于是，我们没有先找租客划分责任、谈赔偿，而是先想到不能影响邻居们的正常生活。我们找到维修人员，自己垫钱把楼里的公共设施、供电、供水恢复，联系被火灾波及的邻居，挨家挨户赔偿经济损失。对门的邻居很诧异的说：“我还以为你们要扯清楚了、对方给了钱，才会修复这些，我都做好冰箱里的东西全部烂掉的准备了。”

处理好这些事后，我们才去找租客，先问她火灾后有地方住没



有？东西都烧没了她有御寒的衣物被子没有？然后说到赔偿问题，看的出来她很紧张，我儿子问她怎么处理，她试着说：“我只能赔你们三、五千。”说完忐忑的望着我们。儿子微笑着说：“那就三千吧，我们的损失不用你赔，左邻右舍的损失也不用你赔，这个钱就当恢复你继续居住的公共设施吧。以后注意用火用电安全。”

世人的赞叹

事后，有常人朋友很感慨，对我说：“你楼下炼法轮功的邻居损失几千也不要赔偿；你楼上邻居一个用了多年的旧空调，也要收一台新空调的赔偿；你用上万的房屋装修费也不让别人赔偿，只有你们炼法轮功的才这么善良、才这么无私。谁要说法轮功不好才是睁着眼睛说瞎话。”

◇文/大陆大法弟子 和气

您知道吗？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700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